

上海自考计算机及应用专业（专科、独本）计划08年起调整_第3页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15/2021_2022__E4_B8_8A_E6_B5_B7_E8_87_AA_E8_c67_215060.htm 附表2 计算机及应用专业（独立本科段）新、老考试计划对应表 专业代码

：B080702	序号	原计划	新计划	代码	课程名称	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备注
	1	0004	毛泽东思想概论	0004	毛泽东思想概论	2	2		
	0005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原理	0005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原理	3	3			
	0015	英语（二）	0015	英语（二）	14	4			
	0023	高等数学（工本）	0023	高等数学（工本）	10	5			
	2197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二）	2197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二）	3	6			
	2324	离散数学	2324	离散数学	4	7			
	2331	数据结构	2331	数据结构	3				
	2332	数据结构（实践）	4	7					
	2336	数据库原理	4	7					
	2337	数据库原理（实践）	4	7					
	2325	计算机系统结构	2325	计算机系统结构	4	10			
	2326	操作系统	2326	操作系统	4				
	2327	操作系统（实践）	2327	操作系统（实践）	1	11			
	2328	面向对象程序设计	4	7					
	2329	面向对象程序设计（实践）	4	7					
	0420	物理（工）	4	7					
	4747	Java语言程序设计（一）	3						
	4748	Java语言程序设计（一）（实践）	1	13					
	2333	软件工程	2333	软件工程	3				
	2334	软件工程（实践）	2334	软件工程（实践）	1	14			
	2339	计算机网络与通信	4	7					
	2194	工程经济	16						
	7999	毕业设计	7999	毕业设计	不计				

总学分 73 说明： 序号1~14为新、老考试计划对应课程。自2008年起，此前已通过的表中左列原计划课程可对应顶替表中右列新计划课程并以被顶替的课程学分计；序号15左列

为原计划课程，自2008年起，此前已通过的该课程可顶替序号5~14右列任意1门新计划课程并以被顶替的课程学分计。

自2008年起，各类本科及以上毕业生和理工科类专科毕业生可直接报考本专业（独立本科段）。其他专业专科毕业生报考本专业（独立本科段）时，须加考“计算机组成原理”（课程代码2318，4学分）和“电子技术基础（三）”（课程代码4730、4731，7学分）2门课程。此前已通过原设置的分类加考课程可按下列对应表顶替新设置的分类加考课程：

原设置的分类加考课程	新设置的分类加考课程
A 计算机组成原理（课程代码2318，4学分）	计算机组成原理（课程代码2318，4学分）
B 电子技术基础（三）（课程代码4730、4731，7学分）	电子技术基础（三）（课程代码4730、4731，7学分）
C 汇编语言程序设计（课程代码2321、2322，4学分）	汇编语言程序设计（课程代码2321、2322，4学分）
D 模拟电路与数字电路（课程代码2314、2315，8学分）	模拟电路与数字电路（课程代码2314、2315，8学分）
E 数据结构导论（课程代码：2142，4学分）	数据结构导论（课程代码：2142，4学分）
F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一）（课程代码0342、0343，4学分）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一）（课程代码0342、0343，4学分）

代号A为新、老分类加考的对应课程；代号B为新设置的分类加考课程；代号C~F为原设置的分类加考课程。已通过代号A、C~F左列中任意2门（含）以上课程的，可不参加新设置的分类加考课程的考试；已通过代号C~F左列中任意1门课程的，可顶替代号B右列1门课程。本科应考者在全部考试合格后，必须进行毕业设计。毕业设计题目由主考学校确定，也可结合应考者的工作实际自选，但必须经主考学校审批同意。主考学校可为考生指派指导教师。毕业设计完成后由主考学校组织评阅答辩。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